

臺北市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民中學 特殊教育學生親職教育知能研習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- (一)臺北市身心障礙教育白皮書第四版。
- (二)臺北市東區特教資源中心111學年度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

- (一)提供本市特殊教育學生家長親職教育相關知能，精進家長正向引導技術，提升特殊學生情緒調節與穩定性。
- (二)透過團體討論、經驗分享與實際演練，運用支持與溝通策略，提升親子互動品質，增進特殊學生家庭成員關係。
- (三)提供特殊教育學生家長親職教育相關知能，並透過共同學習建構成長支持網絡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(臺北市東區特教資源中心)

五、參加對象

- (一)就讀臺北市國中特教班或資源班且有鑑定證明學生之家長，有親子教養之需求。
- (二)以家中有拒學特教學生之家長為優先。
- (三)共 6 次研習，以能完整參與 6 次為原則。

六、參加人數：16 至 20 人

七、活動費用：免費(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全額補助)

八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中山區樂齡學習中心 樂齡教室五(臺北市吉林路 110 號 2 樓)

九、師資

- (一)講師：郭色嬌老師
(現職臺北市立大學兼任講師、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/第一行為工作室行為輔導員)
- (二)助理講師：闕媽男老師(東區特教資源中心教師)

十、研習資訊：

場次	日期/時間	主題	內容
1	111 年 11 月 23 日(三) 9:00-12:00	相見歡及課程說明 認識特質、看待優勢能力 正向行為支持理念與工作地圖	1. 課程、團體進行方式介紹 2. 相見歡:自我介紹、分享期待 3. 簡單介紹自己的孩子

場次	日期/時間	主題	內容
			4. 主題分享與討論 5. 問卷
2	111 年 11 月 30 日(三) 9:00-12:00	情緒的自我覺察與因應 情緒曲線的發展與因應	1. 主題分享、討論或演練 2. 成員提問或分享
3	111 年 12 月 14 日(三) 9:00-12:00	行為的三級評估 標的行為資料的收集與運用 問題的診斷與成因分析	1. 主題分享、討論或演練 2. 成員提問或分享
4	111 年 12 月 28 日(三) 9:00-12:00	行為功能分析 運用增強原理提升 生活技能與人際關係	1. 主題分享、討論或演練 2. 成員提問或分享
5	112 年 1 月 4 日(三) 9:00-12:00	前事策略應用實務 後果策略應用實務	1. 主題分享、討論或演練 2. 成員提問或分享
6	112 年 1 月 11 日(三) 9:00-12:00	藥物治療中父母角色與功能 親師溝通 「行為功能介入方案」 的參與和執行	1. 主題分享、討論或演練 2. 成員提問或分享 3. 問卷、回饋單
備註：凡 6 次研習皆全程參加者，郭色嬌老師將免費提供 2 小時個別晤談。			

十一、 研習方式：以小團體討論、分享為主，視家長需求及親子互動狀況，安排專題討論、個案研討等方式。

十二、 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 111 年 11 月 16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 時截止，請填妥報名表，以傳真或電子郵件傳送至臺北市東區特教資源中心 謝永柔老師收。傳真號碼：2732-0503；電子信箱：tercplc@ws.terc.tp.edu.tw

十三、 如已報名過 110-2 特殊教育學生親職教育知能研習之家長，請填妥報名表資料，將優先錄取。

十四、 因應疫情，請如實將疫苗證明黏貼於報名表上（健保卡、小黃卡或有姓名資料的數位疫苗照片，如未打滿三劑疫苗請於研習當日攜帶兩日內 PCR 證明），研習當日配合以酒精消毒及量測體溫。

十五、 錄取公告：報名結果將於 111 年 11 月 17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5 時公告於東區特教資源中心網站「最新消息」，網址：<http://www.terc.tp.edu.tw/>

十六、 注意事項

一、研習請自備環保杯，無提供車位，請利用大眾運輸工具。

二、為配合防疫措施，請保持社交距離，室內保持 1.5 公尺、室外 1 公尺距離，並配合當時防疫政策滾動式調整。

十七、 經費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及芳和實中(東區特教資源中心)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八、 計畫陳報教育局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◆研習地點位置圖(二樓)





(圖片取自 Google Map)

交通資訊

捷運	松江南京捷運站：中和新蘆線或松山新店線，在松江南京站 8 號出口下車，延松江路、轉四平街，步行約 8 分鐘左右即可抵達。
公車	站牌 ①〔吉林國小〕 ②〔南京吉林路口〕 ③〔捷運松江南京站〕